

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1.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进驻县政务服务大厅的相关单位紧盯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落实和营商环境提升十大行动，着力做好实施减税降费、“证照分离”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注销办理流程、压减行政许可、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清理规范基层各类涉企乱收费项目、深入推进大众创新万众创业等信息公开。2020 年，共有 19 个部门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开展审批服务，249 项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进入中心集中办理，其中 116 项可在中心现场办结。应进的 144 项公共服务事项全部进入中心办理，其中 144 项可在中心现场办结。今年 1—12，全县政务服务体系共受理办件 185439 件，按时办结 185439 件，办结率 100%；接受群众政务咨询 146654 人次，131260 人次参与窗口满意度测评，满意度 100%。其中，县政务服务中心受理办件 74459 件，接受群众咨询 43903 人次，32404 人次参与满意度测评；县级分中心受理办件 15352 件，接受群众咨询 15315 人次，15315 人次参与满意度测评；乡镇（场）为民服务中心受理办件 64380 件，接受群众咨询 49019 人次；村（社区）为民服务站受理办件 31248 件，接受群众咨询 23023 人次。

2. 加大政务服务信息公开，服务事项通过县政务服务网上

大厅和“一部手机办事通”进行集成式、一站式政务服务公开。着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组织县级各政务服务部门进驻云南政务服务网，承接指派、完善发布各政务服务事项。2020年，共有 1326 项政务服务事项入驻云南政务服务网，其中：行政职权类 980 项，公共服务类 334 项，内部审批类 12 项。逐步提升审批服务在线办理事项比例，在线办理事项比例达 85%以上；提升事项办理深度，入库事项办理深度二级以上比例达 98%。2020 年，全县网上大厅共受理 19861 件，办结 19861 件，取件 19861 件，办结率 100%。严格落实“好差评”制度，2020 年，共评价 16772 次，评价率 85%，满意率 100%。全力推进“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印发了《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 2020 年“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强化“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报送“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情况的通知》《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一部手机办事通”平台应用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开展“一部手机办事通”行业推广专题培训，全方位、深层次地宣传推广“一部手机办事通”下载安装、注册认证等工作，全面提升“一部手机办事通”企业和群众知晓率和注册率。全县各级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干部职工注册认证达到了全覆盖，群众安装注册认证数持续上升。截止 2021 年 1 月 4 日，根据后台数据统计全县共完成安装、注册 16340 人，法人实名注册 4204 人，“一部手机办事通”各类办理类、查询类办件量总和为 114807 件、平均办件率为 64%。

3.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着力推进国家“互联网+监管”平台推广运用。全面推广国家“互联网+监管”平台和云南省“互联网+监管+督查”平台应用，组织含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等共 40 个部门进行事项认领、事项录入、事项审核、监管行为录入、监管动态发布等工作，全县共认领监管事项 974 项，检查实施清单录入 856 项；录入执法部门信息 21 条，执法人员 187 人，监管行为信息采集 572 条。为各级监督机关对政府部门履行监管职责情况提供了有效的监督手段。

4. 各相关部门及时公开各类证明的清理和精减情况，确需保留的以清单形式向社会公开，让办事服务便捷透明；进一步完善并动态调整我县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加快推进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标准化建设，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优化提升服务质量。对于行政许可、行政确认和其他行政职权等依相对人申请由政府部门作出决定的事项，按照中央、省、市要求，制定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明确办理条件、办理材料、办理流程，取消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和盖章环节，杜绝部门私自设置前置条件和要求，以办理标准化促进规范化和便捷化，有效提升办事效能。

5. 电子政务运转顺畅。全县电子政务 OA 平台使用已步入正轨，接入电子政务网的部门共 118 个（其中：财政统付部门 80 个，自行支付部门 38 个），接入临沧市电子政务平台共 127 个部门，发放部门电子签章盘 80 个。全县依托电子政务网运行的各类系统（平台），除 OA 系统外，全县共有 18 个部门依托电子政务网运行会议视频，25 个部门业务系统基于电子政务

网运行。

（二）强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加强中介服务的透明化、规范化管理工作。强化各项目选取公告发布审核，中介服务费用计算审核，个性需求审核等重点部位环节的审核。实现所有项目中介服务选取工作网上展示、网上竞价、网上中标、网上评价。1至12月，在云南省投资审批中介超市平台共发布公开选取项目公告14个，选取结束14个，签约项目21个，履约结束14个。项目总成交额80.2万元，节约资金9.55万元，资金综合节约率11.78%，资金平均节约率8.51%，平均提速率-64.45%，综合提速率-23.43%，按时履约率50%，项目选取数排名全市并列第7。

2. 认真贯彻落实《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有关工作要求，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和临沧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www.lcggzyjy.cn>）发布招标公告、中标公示、成交等交易信息，确保信息的公开阳光透明。2020年，累计完成进场交易项目91宗，交易总额68391.97万元，节约或增值资金2436.73万元。进场工程类交易项目远程异地评标达100%，累计完成远程异地评标159场次，其中：主场54场次、客场103场次。累计完成远程解密不见面开标32个项目，以一家企业一次现场开标成本8000元估算，为各项目投标企业节约资金103.2万元。2020年9月24日进场交易的电子化项目首次启用电子保函、电子保单保险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截止2020年12月31日，进场交易10个工程建设项目共有46家

企业参与投标，其中，31家投标企业通过电子保函、电子保证保险参与投标活动，为企业释放投标保证金576万元。累计发布各类信息293条（发布各类招标公告83条、中标公告或成交公告90条、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88条、进场交易证明32份）。其中：工程建设发布招标公告46条、中标公告48条、中标通知书48份、进场交易证明14份；政府采购发布招标公告30条、成交公告37份、成交通知书38份、进场交易证明11份；土地挂牌拍卖公告7条，成交公告7份、进场交易证明7份。

3. 严格按照国务院、省、市工作要求，全面推进“一项一表一码”，今年全县投资审批咨询接待窗口共受理项目208个，事项190件，投资概算107.27亿元，其中审批类135个，投资概算75.25亿元；备案类73个，投资概算32.03亿元；并联项目11个、联动项目27个，已办结准予审批169个，按时办结率100%。

4. 积极推动县级“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服务超市）建设。为落实集中采购机构竞争机制，贯彻云南省实施细则，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推动县级“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服务超市）建设，2020年6月正式上线运行；年内县级“政采云”电子卖场共征集通用类货物供应商：30家，服务类供应商：6家，上架商品621个品种，涉及办公电脑、办公耗材、办公用品、办公家具、印刷服务、网络通讯，汽车销售等多个领域。“政采云”电子卖场上线以来累计完成168次采购任务，涉及61家预算单位，采购金额2837142.00元。实现了政府采购计划备案从“纸质审批”转变到“无纸化操作”，让数据多跑路、采购单位少跑腿甚至零跑

腿，实现了在线上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直接与供应商在线对接、网上竞价、在线询价、电商直购，做到“只需网上跑，不用路上跑”，采购单位足不出户即可采购到所需商品和服务，进一步简化了政府采购流程，压缩采购周期，提高政府采购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三）细化财政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在沧源县政府公众信息网公布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及三公经费情况说明，接受社会监督。

（四）加快办事大厅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1. 结合机构改革后的职责调整变化，及时梳理编制并公开进驻政务服务网上大厅的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一是全面梳理部门权责清单，现已有 32 个县级部门完成清单梳理，梳理出行政职权事项 4674 项(其中：行政许可 204 项，行政处罚 3872 项，行政强制 173 项，行政征收 45 项，行政给付 30 项，行政确认 51 项，行政检查 209 项，行政奖励 11 项，行政裁决 8 项，其他行政职权 71 项)，与行政职权相对应的责任事项有 35435 项，追责情形 34095 项。部门权责清单在沧源佤族自治县政府公众信息网和云南省机构编制网同时公开发布，进一步规范权力公开透明执行，使政府部门用权有据，履责有序。二是着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目前，共完成承接、指派事项 650 项（其中：行政许可 217 项、行政给付 30 项、行政确认 57 项、行政奖励 10 项、行政裁决 9 项、行政征收 100 项，其他行政权力 82 项、公共服 140 项、内部审批 5 项）。全

县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已实现“五级十二同”，即：政务服务事项编码、名称、类型、设定依据、行使层级、办理时限、办理流程、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表单、收费标准、办理结果等12个事项要素，在省、市、县、乡、村五级办理时都是一个统一标准，为各级各类督查提供了标准。

2. 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务服务实体办事大厅“一站式”功能，加快“一个窗口”、“一次办理”。一是统筹推进政务服务实体大厅建设和“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县级政务服务平台运行顺畅，且政务服务大厅扩容建设方案已获县政府批准，“智慧政务”建设已列入“城市超脑”项目，将融合政务服务网上大厅，一部手机办事通等信息化、智慧化政务服务平台，科学合理配备相应智能化设备，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成效。二是全力推进“一门办”。根据县级实体大厅现有规模，合理布局、充分利用空间，将业务量大、涉及面广、群众申办率高的事项集中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办理，“即办件”立等可取，“承诺件”在承诺时限内办结，超出受理窗口办理权限的，窗口人员分发至主管部门，由相关业务部门审批，审批后将办理结果转交给受理窗口，窗口人员通知办事群众到受理窗口取件，可根据群众需要和意愿提供快递服务，确保涉及不动产业务的在政务服务中心一站式办结，真正实现只进“一扇门”。严格按照县审改办公布的县、乡两级“直接受理”事项清单（363项）、“马上办”事项清单（134项）、“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845项），严格督促各政务服务部门践行服务承诺，简化办事程序，切实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有效推进各项审批服务提速增效。

3. 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因“信息孤岛”的存在制约数据开放、并联审批推进，下一步我局将加快推进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共享。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紧跟省、市改革步伐，抓好基础数据收集，为从根本上破除数据壁垒和“信息孤岛”，推进政务信息资源跨部门互联互通和协同共享打牢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还不够，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意识尚未真正确立。二是政务公开的内容和渠道不够多元化，模式和载体还不够丰富，还需进一步深化和完善，特别是网上办事服务公开方面，受各部门、各层级服务网络限制，信息互联互通未共享，电子证照、身份证明、资质资格等电子化认证未全面落实，以致对群众和企业办事的政务服务平台尚不能形成全网络无纸化服务。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不足，相应的培训和指导较少，业务能力还需加强，工作整体质量和水平有待提升。

（二）改进方向。一是加大主动公开的力度，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主动公开的内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取得实效。二是拓展信息公开的载体，在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主要渠道作用基础上，推进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移动互联网下新型政务服务公开渠道建设，形成多形式、多渠道、多载体开展政务服务公开工作。三是加强对政务服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素质，牢固树立法治政府和以人为本的理念，打造工作作风实、业务能力强的政务服务公开人才队伍，切实做好政务服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